

关于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评级 结果不变的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作为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盾安环境”）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现就盾安环境披露 2017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后，“评级机构针对最新财务状况是否影响评级结果出具专项说明”的反馈意见做出如下说明：

2018 年 1 月，联合评级基于盾安环境公司规模与竞争力等企业基础素质、2015~2016 年及 2017 年上半年的经营及财务情况，确定盾安环境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评级对盾安环境主体信用等级和债券信用等级的评定主要考虑了以下因素：

1、公司作为国内制冷配件的龙头企业，规模优势明显，技术水平突出，特种空调产品在核电暖通系统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主导产品市场领先优势明显。

2、公司工业余热供热、发电、供汽等业务运营得到持续优化，节能业务发展稳定，可为公司形成稳定的现金流入。

3、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核心零部件、传感器等高端智能制造产业进行了积极布局，未来有望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4、截至 2016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为 117.79 亿元，负债合计 72.53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45.25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4.52 亿元。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30 亿元，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0.80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0.83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 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 亿元；资产负债率 61.58%。

截至 2017 年 6 月底，公司资产总额为 137.59 亿元，负债合计 93.17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44.42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3.97 亿元。2017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8.58 亿元，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0.51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0.66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6 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7.72%。

2017年1~9月，公司资产规模及营业收入均实现增长，但净利润同比有所下滑。截至2017年9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132.77亿元，较年初增长12.72%；负债合计88.60亿元，较年初增长22.16%；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44.17亿元，较年初下降2.39%。2017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8.74亿元，同比增长51.43%，主要系我国制冷行业回暖，公司核心业务（制冷配件销售）较快增长所致。公司实现净利润0.35亿元，同比下降27.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0.58亿元，同比增长2.27%。

联合评级作为独立的第三方评级机构，在对盾安环境的信用评级过程中，依据自身的信用评级政策和评级方法开展评级工作。联合评级注意到盾安环境在2017年三季度净利润规模出现了一定下降，但考虑到公司作为国内制冷配件龙头企业所具有的规模优势、技术水平，以及公司特种空调产品在核电暖通系统方面的国内领先地位，联合评级认为公司经营状况有望保持良好。经联合评级信用评级委员会讨论，盾安环境披露的2017年三季度财务报告不会影响到目前的评级结果。

特此说明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评级结果不变的说明》之签章页）

